

九龍寨城公園九龍寨城衙門

1847年，清廷修建九龍寨城，駐兵數百，以加強海防。寨城衙門，深三進，原是九龍巡檢司辦公地方。二進為公堂，後進為官邸。自1899年清朝官兵撤離寨城後，衙門曾被不同的教會團體租用，先後作老人院、孤兒寡婦所、學校、醫務所等用途。1987年政府宣佈清拆寨城，於原址興建公園，衙門得以保留並作全面修復，並於1996年10月4日被列為法定古蹟，成為公園內的重要古蹟。

